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會議紀錄

壹、開幕典禮暨預備會議

一、開幕典禮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09 日上午 10 時 21 分起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賴文富、呂萬福、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陳忠義、
黃金海共計 7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秘書陳成功、民政課長
劉智勇、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
賴正蘭、農業課長黃光輝、觀光產業
發展課長張淑美、人事室主任黃福廷
主計室主任朱佩玲、清潔隊長陳文正
圖書館管理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 會：秘書饒正忠

主 席：賴文富 紀 錄：游增琦

報告事項：主席報告簽到代表 6 席，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議。
行禮如儀

主席致開幕詞：賴主席文富致詞(另錄)。

來 賓 致 詞：何秘書勝立致詞(另錄)。

禮 成：10 時 29 分。

二、預備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09 日上午 10 時 30 分起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賴文富、呂萬福、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陳忠義、
黃金海共計 7 席。

列席人員：本會秘書饒正忠

主 席：賴文富 紀 錄：游增琦

主席宣告開議

(一) 報告事項：本會秘書會務報告。

(二) 討論事項：

1、本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預定議事日程表提請研討案。

大會議決：修正通過 在場 7 人，贊成 7 人

修正情形：05 月 10 日下鄉考察樂水、茂安、四季村、南山村；

05 月 11 日下鄉考察松羅、復興、寒溪村；

05 月 12 日下鄉考察英士、太平、崙埤村；

05 月 13 日上午鄉長施政報告暨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05 月 14 日下午至 05 月 18 日上午鄉政綜合質詢，餘照原訂議程。

2、本會組織編制表組員編制修正為二人。

散 會：中午 12 時

貳、第 1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0 日上午 8 時起

地 點：下鄉考察(本鄉樂水、茂安、四季、南山村)

出席代表：賴文富、呂萬福、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陳忠義、黃金海共計 7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民政課長劉智勇、
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賴正蘭、
農業課長黃光輝、觀光產業發展課長張淑美、清潔隊長陳文正、圖書館管理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 會：秘書饒正忠 組員：游增琦

建議事項：如後附建議事項一覽表

散 會：下午 4 時。

參、第 2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1 日上午 9 時起

地 點：下鄉考察(本鄉松羅、復興、寒溪村)

出席代表：賴文富、呂萬福、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陳忠義、
黃金海共計 7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民政課長劉智勇、
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賴正蘭、
農業課長黃光輝、觀光產業發展課長
張淑美、清潔隊長陳文正、圖書館管理
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 會：秘書饒正忠 組員：游增琦

建議事項：如後附建議事項一覽表

散 會：下午 4 時。

肆、第 3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2 日上午 8 時 30 分起

地 點：下鄉考察(本鄉英士、太平、崙埤村)

出席代表：賴文富、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陳忠義、黃金海
共計 6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民政課長劉智勇、
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賴正蘭、
農業課長黃光輝、觀光產業發展課長
張淑美、清潔隊長陳文正、圖書館管理
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 會：秘書饒正忠 組員：游增琦

建議事項：如後附建議事項一覽表

散 會：下午 4 時。

伍、第 4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3 日上午 10 時 04 分起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賴文富、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陳忠義、黃金海
共計 6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秘書陳成功、民政課長
杜傳寶、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
賴正蘭、農業課長劉智勇、觀光產業
發展課長黃光輝、人事室主任黃福廷
主計室主任朱佩玲、清潔隊長陳文正
圖書館管理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 會：秘書饒正忠

主 席：賴文富

紀 錄：游增琦

主席宣告開議

一、報告事項：本會秘書宣讀預備會議及第 1、2、3 次會議紀錄，
經出席代表無異議認可。

二、討論事項：鄉長施政報告暨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另錄)

散 會：中午 12 時。

陸、第 5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50 分起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陳忠義、黃金海共計 4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秘書陳成功、民政課長
劉智勇、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
賴正蘭、農業課長黃光輝、觀光產業

發展課長張淑美、人事室主任黃福廷
主計室主任朱佩玲、清潔隊長陳文正
圖書館管理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 會：秘書饒正忠

主 席：鐘進財

紀 錄：游增琦

主席宣告開議

一、報告事項：本會秘書宣讀第 4 次會議紀錄，經出席代表無異議認可。

二、討論事項：

(一) 本會近日多位代表感染新冠病毒及居家隔離無法出席與會，會中決議並經主席裁示先行停會，俟疫情穩定後再行召開。

(二) 因應停會需求，變更議程如下：本日 5 月 16 日審議鄉公所提案，5 月 17 日至 5 月 19 日上午鄉政綜合質詢，5 月 19 日下午至 5 月 20 日上午審議鄉公所提案，5 月 20 日下午討論代表提案及臨時動議。

(三) 議決鄉公所提案建設類第 1 號至第 3 號案；社政類第 1 號。(另錄)

散 會：中午 12 時。

柒、第 6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9 日上午 10 時 22 分起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賴文富、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黃金海共計 5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秘書陳成功、民政課長劉智勇、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賴正蘭、農業課長黃光輝、觀光產業發展課長張淑美、人事室主任黃福廷

主計室主任朱佩玲、清潔隊長陳文正
圖書館管理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 會：秘書饒正忠

主 席：賴文富 紀 錄：游增琦

主席宣告開議

一、報告事項：本會秘書宣讀第 5 次會議紀錄，經出席代表無異議認可。

二、討論事項：鄉政綜合質詢。(另錄)

散 會：中午 12 時。

捌、第 7 次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20 日上午 10 時 23 分起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賴文富、呂萬福、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黃金海
共計 6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民政課長劉智勇、
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賴正蘭、
農業課長黃光輝、觀光產業發展課長
張淑美、人事室主任黃福廷
主計室主任朱佩玲、清潔隊長陳文正
圖書館管理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 會：秘書饒正忠

主 席：賴文富 紀 錄：游增琦

主席宣告開議

一、報告事項：本會秘書宣讀第 6 次會議紀錄，經出席代表無異議認可。

二、討論事項：鄉政綜合質詢(另錄)。

散 會：中午 12 時。

玖、第 8 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04 分起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呂萬福、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陳忠義、黃金海
共計 6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民政課長劉智勇、
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賴正蘭、
農業課長黃光輝、觀光產業發展課長
張淑美、人事室主任黃福廷
主計室主任朱佩玲、清潔隊長陳文正
圖書館管理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會：秘書饒正忠

主席：賴文富

紀錄：游增琦

主席宣告開議

一、報告事項：

(一) 主席報告簽到代表 6 席，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議。

(二) 本會秘書宣讀第 7 次會議紀錄，經出席代表無異議認可。

二、討論事項：鄉政綜合質詢 (另錄)。

散會：上午 12 時。

拾、第 9 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24 日上午 09 時 08 分起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呂萬福、林志維、楊金源、鐘進財、陳忠義、黃金海
共計 6 席。

列席人員：大同鄉公所：鄉長何勝立、民政課長劉智勇、
財經課長曾家偉、社會課長賴正蘭、
農業課長黃光輝、觀光產業發展課長
張淑美、人事室主任黃福廷

主計室主任朱佩玲、清潔隊長陳文正
圖書館管理員廖朝明、幼兒園長何小萍

本 會：秘書饒正忠

主 席：賴文富

紀 錄：游增琦

主席宣告開議

一、報告事項：

(一) 主席報告簽到代表 6 席，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議。

(二) 本會秘書宣讀第 8 次會議紀錄及本次會議紀錄，經出席
代表無異議認可。

二、討論事項：議決代表提案建設類第 1 號案至第 11 號案。

(另錄)

散 會：上午 12 時。

主 席：賴 文 富

紀 錄：游 增 琦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

賴主席文富致詞：

何鄉長、陳秘書、各課室主管、各位貴賓以及本會代表同仁，大家早！

本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訂於今日舉開為期 12 天，感謝鄉長率領秘書及各課室主管準時列席本會；本次大會主要係審議本鄉 110 年度總決算案、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決算及多件上級補助款其中有建設、社政等案其中有本鄉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草案)須經本會三讀審議通過後才能實施，另外聽取半年來鄉長施政報告及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

經本席審視 110 年度本鄉總決算歲入、歲出差短了 1 千 9 百 8 拾多萬元，但執行後賸餘 2 千 7 百 6 拾多萬，累計公庫結餘 7 仟 8 百 8 拾多萬元，對於公所團隊能在有限的資源下建設鄉內各項軟硬體設施還能有結餘款實屬不易，本席在此給何鄉長及公所團隊予以肯定並期望繼續努力。

在這次大會中排訂了三天的質詢時間，請各位代表同仁發揮民意監督的精神，對於公所應興應革之施政措施，有任何不了解之疑惑盡可提出建言與質詢。

文富在此預祝本次大會順利圓滿成功，也祝福大家身體健康、闔家平安，謝謝！

何鄉長勝立致詞：

賴主席，呂副主席、各位代表、饒秘書、本所各課室及代表會同仁大家好。

欣逢貴會第 7 次大會開議日子，本所提出 110 年度歲入總決算數為 396,448,689 元，歲出總決算數為 416,257,323 元，歲入歲出餘絀數為-19,808,934 元，餘詳如 110 年度總決算書，另提墊付案有 4 案計經費 7,770,300 元，法制案 1 案，將煩請各位代表就提出內容予以審查，並惠予支持通過。

這半年來由於各位代表不吝對鄉政的督導與建言，讓各項需求皆能適時反應，這對鄉政推展有很大助益。近期正逢全國疫情昇溫，防疫刻不容緩，希望大家同心協力，本所也會積極應處，讓危害降到最低。最後敬祝各位代表及與會人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大會順利圓滿成功，謝謝大家。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長施政報告

報告人：何勝立

賴主席、呂副主席、各位代表、各位貴賓及記者朋友們大家好。欣逢貴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開議的日子，在此首先要向貴會在這半年來的支持與督勉，深表謝意，尤其針對本所督導與關切，讓本鄉鄉政得以順利推動，勝立謹以最誠摯的心代表全體同仁及全鄉鄉民申致敬意。

半年來本所施政成果均詳列於各課室工作報告資料中，除由各課室主管加以說明外，也懇請各位代表就應興革事項不吝指教，本所自當虛心接受，讓鄉政建設在多數人的參與及建言之下，獲致週詳的推展。至於本所賡續政策推動及願景目標，勝立擇要報告如下：

一、籌辦 111 年度鄉運等鄉長盃球類運動及年底九合一地方公職人員選舉

因應今(111)年度九合一地方公職人員選舉訂於本(111)年 11 月 26 日(星期六)舉行，本鄉鄉運及各類大型球類運動分別在本(111)年 5-8 月間辦理，以期落實提倡全民運動及促進鄉民身心健康。

另配合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告，今(111)年各項選務工作，自 111 年 8 月 16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15 日止，為期 4 個月，期待整體過程朝向零缺點為目標。

二、本鄉自籌財源有限，積極向縣府、水保局、原民會、教育部體育

署、內政部營建署、民政司、經濟部水利署、農委會農田水利署等上級爭取建設經費，並請中央民代孔文吉立委等追蹤協助，以賡續村落建設及部落安全。

三、輔導南山社區提報羅葉尾溪封溪護魚巡護計畫

本縣羅葉尾溪係臺灣櫻花鉤吻鮭第一條放流成功之溪流，又屬瀕臨絕種保育類野生動物，亦是臺灣特有之冰河孑遺生物，且由南山居民自主發動實施封溪護魚措施已有十餘年，如今已可在溪內看到不少魚蝦優游其中。然自然生態資源維護不易，為保育其自然資源，藉由本計畫之執行促使遊客瞭解周邊溪流及其生態環境之多樣性及重要性，進而提升其自然保育之觀念，並配合政府封溪護魚的管理措施，提升自然保育之成效，促進自然資源之永續發展。

四、墓政多元化，積極提報計畫，解決公墓飽和問題

為解決公墓用地不足問題，積極推動公墓更新工作。目前正執行四季公墓第三期工程及寒溪納骨牆主體工程，今(111)年提報內政部【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為樂水智腦公墓及寒溪第一、第三公墓，另正辦理崙埤長嶺公墓更新前置作業，期望早日解決公墓飽和及改善公墓管理問題。

五、持續辦理泰雅地景公園改造工作

為提供鄉民及遊客更完善的旅遊憩點，並吸引更多遊客造訪，本

所於110年度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補助經費辦理之崙埤地景公園改造工作業於111年1月底完成，另向原民會爭取補助經費辦理泰雅地景公園之改造工作亦將接續執行，藉以完成後提升並整合部落生態旅遊與觀光產業發展。

六、加強環保志工聯繫溝通，落實環保工作從社區做起

為藉由環保志工協助本鄉環保業務之推展，將辦理環保志工相關座談、研習、觀摩及宣導等活動，加強志工小隊間聯繫溝通，提升服勤能力，進而協助本鄉環境清潔維護工作，並增進志工團隊之環保知識及技能，運用至日常生活中，帶動社區村民一同進行資源回收及垃圾減量工作。

七、加速完成空間改善，提升服務效能

泰雅生活館正進行空間改善工程，即將在6月完工，加以資深館員退休及新進人員加入，將以新的觀念與做法充分發揮館舍功能，提供文化與知識服務平台。

八、結合多元教學，著重快樂學習

本鄉幼兒教育將積極朝向多元學習方向邁進，結合家庭教育與國民小學教育相接軌之教學，啟發幼童潛能及興趣，奠定日後適才適性均衡發展的基礎。幼兒學習政策亦將以推展親職教育來促進家庭育幼功能，並著重快樂學習目標，以建立幼兒學習興趣，增加學習成效。

九、結語：

賴主席、呂副主席、各位代表，一個鄉鎮的興革，應全力調整多面貌的發展結構、策略與步驟，如此才能擺脫舊思維的枷鎖，邁向嶄新的未來。現時因時局變數仍多，在整體的大環境中，本鄉亟需提昇的無非是總體競爭力，並衡量產業結構，開拓前瞻視野，以最積極的態度努力爭取各項資源，以穩健的腳步投入所有建設方案，並以提昇服務品質為最高指導原則，希望未來本鄉能構築並實現「亮麗新產業、活力新原鄉」的美麗願景。最後，敬祝各位代表、各位同仁，身心健康、閤家平安、心想事成，大會圓滿順利成功。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公所秘書室工作報告

報告人：陳成功

壹、行政業務：

- 一、110 年 11 月份至 111 年 4 月份總收發文量計 8,282 件，其中一般案件 7,023 件、申請案件 1,246 件、人民陳情及訴願等案件 13 件，申請案件以土地案居多。
- 二、110 年 11 月份至 111 年 4 月份受理便民服務案計核發 169 件。
- 三、110 年 11 月份至 111 年 4 月份辦理公文系統案卷編目計 209 卷。
- 四、110 年 11 月份至 111 年 4 月份公文系統線上簽核作業，計線上公文處理件數 4,484 件，達到節能減紙 54.14%。
- 五、每半年陳報國家賠償各項報表。
- 六、每月定期檢查逾期末結案件處理情形追蹤至辦理結案，減少承辦人積壓案件。
- 七、對重要案件及鄉長交辦案件均予追蹤稽查以督促承辦人按時辦理完成。
- 八、辦理本所電腦資訊設備維護事宜。
- 九、配合縣府資訊安全政策，不定期宣導資訊安全，加強訓練及宣導資安相關政策。

貳、總務業務：

- 一、辦理本所各項物品採購事宜。
- 二、辦理辦公廳舍、貯藏室內外環境整潔維護。
- 三、提供辦公文具紙張等用品及維護事務機器。
- 四、辦理本所通訊設備維護事宜。
- 五、辦理公務車輛管理（保養、維修、保險、稅捐）事宜。
- 六、行政大樓保全安全維護事宜。
- 七、全面推動辦公室做環保工作，以符合環保政策。
- 八、辦理本所工友、技工、臨時人員勞、健保、勞退事宜。
- 九、協辦本所各項活動事務工作。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公所民政課工作報告

報告人：劉智勇

壹、自治業務、村里業務、選舉業務：

- 一、110 年 12 月 18 日順利完成辦理全國性公民投票選舉。
- 二、辦理村長業務聯繫會報及召開村幹事工作會報，加強村里服務機能，並加強政令宣導，落實地方自治功能。
- 三、辦理村鄰長（含眷屬）全民健保加（退）保及保費繳款事宜。
- 四、辦理村長每人每年 16,000 元健康檢查費用及每人每年 15,000 元保險費用等補助款項核撥事宜。
- 五、按月簽撥代表會各項經費及村長每人每月 45,000 元事務補助費。
- 六、辦理村長福利互助重大傷病住院醫療互助金給付及村鄰長死亡遺族慰問金等補助款申請事宜。
- 七、辦理本鄉鄉民代表及村長公費閱報，協助政令宣導工作事宜。
- 八、辦理本鄉鄰長為民服務費並按季簽撥經費。
- 九、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辦理本鄉自國外入境鄉民居家檢疫關懷工作。
- 十、原訂 111 年 4 月 20、21、22 日辦理本鄉今(111)年度村鄰長文康活動，因疫情暫緩辦理。
- 十一、宜蘭縣 111 年各鄉鎮市村里鄰長縣政觀摩及座談會活動原訂

於 111 年 4 月 29 日辦理，因疫情停辦。

貳、原住民生活輔導業務：

一、「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辦法」申請作業，本所 110 年 11 月起至 111 年 4 月截止受理申請共 4 件(乙級 1 件；丙級 2 件；單一級 1 件)。

二、部落會議召開：

(一) 110 年 11 月起至 111 年 4 月止，本鄉部落總共已完成召開 7 場次部落會議(包含東壘部落、智腦部落、碼崙部落、崙埤及長嶺部落聯合辦理、茂安部落、華興部落及新光部落)。

(二) 111 年 3 月協助寒溪村華興部落及新光部落成立部落會議。

(三) 111 年度諮商取得原住民族部落同意參與辦法說明會第一場次，已於 111 年 3 月 25 日辦理竣事，參加人數約 50 人。

三、原住民職業訓練：

「110 年度職業訓練-大客(貨)車駕駛考照訓練班」參訓人數 23 人，110 年 11 月 22 日辦理結訓，結訓人數共 18 人。

四、111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

自 111 年度起業務交由公所辦理，語推人員依年度計畫執行工作：營造族語友善環境、協助機關推動族語復振工作、語料採集及紀錄、族語聚會所族語、學習家庭族語、協助教會推動族

語學習等。

- 五、「宜蘭縣大同鄉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振興獎勵辦法」申請作業，本所 110 年 11 月起至 111 年 4 月截止，受理申請共 2 件(團體競賽項目 1 件：個人單項 1 件)。

參、國教行政業務：

- 一、111 年 3 月 25 日前發放本(111)年度鄉長致贈兒童節禮物總共 509 份。
- 二、111 年 3 月 11 日辦理完成本鄉「強迫入學委員會暨中輟諮詢輔導會」會議(第一場次)。

肆、宗教業務：

- 一、受理寺廟變動登記 1 件；明龍文慈惠堂召開第四屆第四次信徒大會案，縣府業於 111 年 2 月 22 日受理備查。
- 二、慶祝 111 年元旦於本所周邊及泰雅大橋懸掛國旗旗幟作業。

伍、體育業務：

- 一、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4 月辦理本鄉籃球場、樂水村運動場、松羅村慢速壘球場、運動場、籃球場及寒溪村華興運動場預定地等場域週邊環境砍草維護工作。
- 二、辦理松羅、英士、樂水等村運動場跑道清洗等相關維護工作。
- 三、更換各村運動場照明設備等相關維護工作。
- 四、獎勵本鄉體育優秀人才共 20 人次。

五、111年3月12日辦理第三屆鄉長盃桌球錦標賽。

六、辦理111年度慢速壘球聯盟賽(3月-11月)。

七、協助本鄉選手參加宜蘭縣運相關事宜(4月開始至5月)參加人數計137人次，共參與13競賽項目(田徑、籃球、足球、慢速壘球、槌球、射擊、角力、跆拳道、體操、沙灘角力、摔角、柔道、劍道等)。

陸、民防、消防業務、調解業務：

一、民防、消防業務：

- (一) 每月10日前與宜蘭縣政府消防局辦理「衛星行動電話救災緊急通訊系統自主檢測(核)」作業。
- (二) 每月30日前於內政部消防署防救災入口網站辦理本鄉防救災資源資料庫更新。
- (三) 每星期一上午9時與宜蘭縣政府消防局辦理「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通訊系統管理計畫」與各村辦公處進行無線電測試並將測試結果函報宜蘭縣政府消防局備查。
- (四) 110年11月23、24、25、29及30日，假英士、松羅、寒溪、復興及崙埤村辦理五場次的「大同鄉公所辦理原住民族基礎建設方案-110年度「風災、水災及土石流災害自主防災社區組織訓練」。
- (五) 110年12月1日(星期三)及111年3月1日(星期二)上

午 10 時與宜蘭縣政府消防局辦理「電傳視訊系統測試」測試結果一切正常。

(六)補助宜蘭縣義勇消防總隊第一大隊大同分隊辦理 110 年度 12 場次教育及常年訓練計畫。

(七)110 年 12 月份辦理宜蘭縣義勇消防總隊第一大隊大同分隊災害防救業務講習暨年終工作檢討會。

(八) 111 年 4 月 12 日參加宜蘭縣 111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二、調解業務：

(一) 110 年 12 月 7 日(星期二)辦理本所調解委員會 110 年業務觀摩暨環境教育活動。

(二) 本(111)年 1 月至 3 月受理調解案件共 7 件，其中民事類 4 件，刑事類 3 件、調解成立件數 2 件(刑事類交通事故及民事類土地糾紛)，調解不成立件數 5 件。

(三)111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三)宜蘭縣政府、臺灣宜蘭地方法院及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於宜蘭縣政府聯合考評本所 110 年度調解行政業務。

柒、役政業務：

一、編練業務：

(一) 受理 112 年度後備軍人及補充兵緩召第 4、5 款暨儘後召集

第 4 款申請。

(二) 隨時受理替代備役、補充兵證書及免役證書補發申請。

二、徵集業務：

(一) 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4 月徵兵檢查(體檢)人數共 27 名。

(二) 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4 月役男軍種兵科抽籤執行 3 次，共 15 人。

(三) 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4 月役男徵兵入營軍種、梯次及收訓單位地點及入伍人數：共有陸軍，8 個梯次，分別在宜蘭金六結、高雄左營、花蓮北埔等營區，計 13 人。

三、勤務業務：

(一) 辦理各梯次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家庭狀況調查工作。

(二) 110 年 11 月份，辦理替代役備役召集演訓及新兵探視活動。

四、管理業務：

(一) 辦理後備軍人戶役政資訊電腦傳輸作業(含離營歸鄉報到、異動遷出、遷入列管、住址、姓名變更、死亡、入監、撤銷查詢人口等通報)。

(二) 辦理役政資訊系統列管清查作業。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公所財經課工作 報告

報告人：曾家偉

壹、財稅業務：

- 一、111 年房屋稅開徵期間及 110 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日期均為 111 年 5 月 1 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
- 二、110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租金開徵期間從 111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 三、111 年液化石氣差價補助，申請補助日期自 111 年 5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將視工作業務及疫情緩和情形，再辦理下村收件，提高民眾申辦意願，以利申辦率提升。
- 四、110 年度工業及服務業普查，普查期間自 111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本鄉共分為 5 個普查區，計有 198 間家數。

貳、工程業務：

1.四季納骨牆公廁整修工程	1,550,000 元	驗收決算中
2.本鄉道路坑洞補修工程	1,765,000 元	驗收決算中
3.本所所管橋梁定期及詳細檢測與維修補強工程	1,750,000 元	施工中
4.寒溪第一及第三公墓水土保持計畫及興辦事業計畫	1,800,000 元	申辦中

(提送修正後興辦事業計畫)

5.大同鄉寒溪第一及第三公墓更新興建納骨牆工程雜項執照簽證及申請作業 770,000 元 申辦中

6.復興村牛鬥部落聚會所水土保持、興辦事業計畫及用地變更編定與撥用等工作 1,900,000 元 申辦中

(提送修正後興辦事業計畫)

7.寒溪綜合運動場新建工程-山坡地開發申請(辦)工程 2,050,000 元 申辦中

(提送修正後興辦事業計畫)

8.本鄉加油站興辦事業計畫及水土保持計畫等工作 2,050,000 元 申辦中

(假分割完成後提送興辦事業計畫)

9.崙崙段 7 地號長嶺公墓更新興建納骨牆興辦事業及水土保持計畫等工作 2,000,000 元 申辦中

(工作執行計畫完成)

10.碼崙段 1256 地號第十二(智腦)公墓更新水土保持計畫及興辦事業計畫 2,000,000 元 申辦中

(興辦事業計畫審查中)

11.大同鄉寒溪第一公墓更新興建納骨牆工程 14,498,899 元 施工中

12.大同鄉寒溪第三公墓更新興建納骨牆工程 14,498,899 元 施工中

13.宜蘭縣大同鄉立綜合運動場跑道面層更新工程

- 15,330,000 元 驗收決算中
- 14.大同鄉四季納骨牆及周邊環境設施工程(第三期)
7,220,000 元 施工中
- 15.英士村上部落引水管線改善計畫 4,923,000 元 土地租用辦理中
- 16.英士村明池引水管線改善工程計畫 6,850,000 元 土地租用辦理中
- 17.大同鄉 110 年四季部落環境改善工程 4,340,000 元 施工中
- 18.110 年度宜蘭縣大同鄉創生計畫崙埤部落生態旅遊基地泰雅地景
公園環境營造 1,140,000 元 施工中
- 19.松羅部落暨崙埤部落文化健康站周邊環境設施改善工程
3,680,000 元 施工中
20. 110 年大同鄉道路路面路容及交通維護工程 1,148,000 元 施工中
- 21.本鄉泰雅生活館展示空間更新布卸展工程及大同鄉泰雅生活館典
藏庫房基礎環境升級工程等兩項工程 4,049,200 元 施工中
22. 110 年 8 月 5 日松羅村玉蘭農路(本覺路)旁路基坍方復建工程
1,080,000 元 施工中
23. 110 年寒溪村聚落環境設施改善工程及大同鄉寒溪宜 33 線道路
110 年 10 月 11 日圓規颱風外圍環流影響致災災害復建工程
3,280,000 元 施工中
24. 111 年度本鄉各村簡易自來水及水利設施改善與小型零星工程開
口契約 1,670,000 元 施工中
- 25.大同鄉 111 年度道路、水利及土石流災害緊急搶修開口契約

	4,350,000 元	施工中
26.本鄉部落排水系統與灌溉設施改善工程	2,000,000 元	委託測設中
27.南山、茂安、四季部落環境設施及排水系統工程		
	2,500,000 元	委託測設中
28.四季、茂安、南山農路與環境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2,000,000 元	委託測設中
29.復興、松羅、崙埤聚落環境與農路設施工程		
	2,000,000 元	委託測設中
30.英士、太平、樂水農路與聚落環境設施工程		
	2,000,000 元	委託測設中
31.本鄉部落環境設施與道路改善工程	4,629,000 元	開標中
32.本鄉道路坑洞補修及橋梁養護工程	2,000,000 元	委託測設中
33.崙埤、玉蘭、復興巷道及部落環境改善工程		
	2,500,000 元	委託測設中
34.寒溪村部落巷道環境與周邊設施改善工程		
	2,000,000 元	委託測設中
35.茂安、南山、四季巷道及聚落環境設施工程		
	2,000,000 元	開標中
36.110年10月24日英士村排骨溪農路下邊坡坍塌復建工程及英士村 3鄰下邊坡坍塌復建工程等2案	2,580,000 元	施工中
37.梵梵農路下邊坡掏空復建工程	1,280,000 元	施工中

- 38.大同鄉樂水村樂水產業聯絡道路 110 年 10 月 11 日圓規颱風外圍環
流影響致災災害復建工程 1,040,000 元 施工中
- 39.大同鄉崙埤村部枸曜農路、嘟嚨農路及九寮溪農路 110 年 10 月 11
日圓規颱風外圍環流影響致災災害復建工程等 3 案
3,760,000 元 施工中
- 40.南山段 344 地號旁意象下邊坡坍塌復建工程
1,146,000 元 委託測設中
- 41.111 年 1 月 21 日寒溪村華興農路-坍方災害復建工程
1,207,500 元 委託測設中
- 42.111 年 1 月 21 日松羅村玉農路-坍方災害復建工程
1,058,000 元 委託測設中
- 43.四季段第 738 地號四季納骨牆設施水土保持、興辦事業計畫及申請
補照等工作 2,000,000 元 招標評選中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公所農業課工作 報告

報告人：黃光輝

壹、地政業務：

- 一、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前受理原住民保留地無償取得所有權登記 5 筆，面積 1.18 公頃；受理已設定取得所有權移轉登記 54 筆，面積 10.38 公頃；受理他項權利繼承及贈與登記 21 筆，面積 9.14 公頃；受理非原住民續租申請案 52 筆，面積 18.39 公頃。
- 二、依據所有權移轉完成登記作業隨時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異動資料更新建檔事宜，確保本鄉地籍資料之完整。
- 三、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4 月 30 日召開本鄉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議共 5 次。
- 四、辦理訴願案件計 2 筆、占用排除民事訴訟案計 1 筆。

貳、農政業務：

一、農地農用證明及農業容許業務

- (一)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申請案自 110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申請辦理共 52 筆，核發 50 筆，不符合 2 筆。
- (二)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案，自 110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4 月 10 日止，本鄉受理 1 件及鄉民逕送縣府主

管機關 5 件，計核定 5 件、1 件刻正審查中。

二、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 (一)完成辦理本鄉 110 年第 2 期「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細部實施計畫」轉（契）作、休耕直接給付補貼金之發放。轉作種植面積計 1.6750 公頃，綠肥面積計 13.8091 公頃，翻耕面積計 0.9850 公頃，環境基本給付種植面積計 5.5787 公頃，合計補助金額計 72 萬 4,675 元整。
- (二)完成辦理本鄉 111 年第 1 期「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細部實施計畫」轉（契）作、休耕直接給付補貼金之申報。

三、農情調查及農業災害查報救助工作

- (一)完成辦理 111 年度裡期作面積報告，耕地面積合計 1,855.73 公頃，其中短期作物面積 135.06 公頃，長期作物及青果類種植面積 162.07 公頃，休閒面積佔 1558.60 公頃。
- (二)完成辦理 110 年圓規颱風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工作，受理災害戶數計 10 戶，經宜蘭縣政府核定救助戶數計 10 戶，核定總面積計 26.4872 公頃，核撥救助金總計 98 萬 2,859 元整。
- (三)完成辦理 110 年圓規颱風農田受災流失救助工作，受理災害戶數計 1 戶，經宜蘭縣政府核定戶數計 1 戶，核定面積計 0.35 公頃，核撥救助金計 3 萬元整。
- (四)完成辦理 111 年 1-2 月低溫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工作，受

理災害戶數計 1 戶，經宜蘭縣政府核定戶數計 1 戶，核定總面積計 0.20 公頃，核撥救助金計 1 萬 2,000 元整。

(五)完成辦理 111 年 2 月寒流等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工作，受理災害戶數計 7 戶，經宜蘭縣政府核定戶數計 7 戶，核定總面積計 1.1479 公頃，核撥救助金計 8 萬 0,331 元整。

(六)完成辦理 110 年農業勞動力調查，調查期間自 111 年 3 月 14 日至 4 月 20 日止。

(七)本鄉榮獲全國 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第六級普查所第 3 名。

四、畜產與漁業業務

(一)完成辦理本鄉 110 年 11 月底養豬頭數調查報告。

(二)完成辦理本鄉 110 年第 3、4 季畜禽統計調查報告。

(三)配合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完成辦理本鄉 110 年度第 2 次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及寵物登記巡迴工作，自 110 年 10 月 26 日至 11 月 3 日止。

(四)輔導本鄉 110 年度宜蘭縣野生動物危害防制計畫-電圍網設施補助申請案，件數計 5 件，經宜蘭縣政府核定補助計 4 件，餘 1 件自動放棄補助。

(五)輔導本鄉 111 年度宜蘭縣野生動物危害防制計畫-電圍網設施補助申請案，總計 16 件，逕送宜蘭縣政府核定中。

(六)輔導本鄉南山社區協會提報 110 年度宜蘭縣封溪護魚河段保育暨巡守隊巡護及宣導計畫-羅葉尾溪案，經宜蘭縣海洋及漁

業管理所核定補助經費計 6 萬 3,000 元整。

(七)輔導本鄉南山社區協會提報 111 年度宜蘭縣封溪護魚河段保育暨巡守隊巡護及宣導計畫-羅葉尾溪案。

參、水保業務：

- 一、受理本鄉簡易水土保持計畫（農地開發利用等）申請開挖整地案件共 20 件，經核准 11 件，未核准 6 件，餘 3 件宜蘭縣政府尚未核覆。
- 二、受理本鄉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公告期間以外異議複查案件共 11 件，經核准 4 件，餘 7 件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尚未核覆。
- 三、辦理衛星影像監測山坡地土地利用變異點現場查證案件，自本會期止共 26 件；山坡地檢舉疑似違規使用案件共 0 件，均依規定彙報宜蘭縣政府查處。

肆、林政業務：

- 一、111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地處理計畫」造林獎勵案件共 6 筆，面積 5.13 公頃，預計於 6-11 月間辦理現地檢測作業。
- 二、111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計畫-原住民保留地撫育管理計畫」造林獎勵案件共 3 筆，面積 2.13 公頃，預計於 6-11 月間辦理現地檢測作業。
- 三、111 年度「獎勵輔導造林計畫」造林獎勵案件共 6 筆，面積 3.46 公頃，預計於 6-11 月間辦理現地檢測作業。

四、111年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業自1月起辦理禁伐申請受理作業，截至4月10日止已受理914人次申請，均陸續彙整報請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審核，本計畫預計於4月30日止截止受理，後續將彙整受理清冊並報送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續辦檢測作業。

伍、農業推廣業務：

- 一、自110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輔導本鄉110年度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補助案共計5件，申請面積計10.0577公頃，經宜蘭縣政府核定補助肥料數量計107.746公噸，核撥補助經費計21萬5,492元整。
- 二、自111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輔導本鄉111年度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補助案共計41件，申請面積計132.5360公頃，俟農糧署核定計畫後，逕送宜蘭縣政府核定。
- 三、補助宜蘭縣茶葉發展協會辦理110年度「宜蘭茶」冬季優良茶品級鑑定比賽活動經費總計1萬5仟元整。
- 四、補助宜蘭縣大同鄉茶業產銷班第1班提報「110年度玉蘭社區茶產業精緻提升計畫」案，核定補助經費計2萬5,000元整。
- 五、補助三星地區農會辦理「111年三星地區各界慶祝農民節活動」案，核定補助經費計3萬元整。
- 六、110年11月至111年3月獎勵本鄉農民參加農業各項競賽績

優人次計 2 名，獎勵金核發計 10,000 元整。

七、配合本鄉 110 年守月季系列活動，已完成辦理小米加工及包裝設計案。

八、辦理本鄉 111 年度小米培育推廣計畫，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期間，已於本鄉梵梵段 448-1、448-2 地號等二筆公有土地，面積計 0.30 公頃（以內）完成整地、播種作業。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公所社會課工作 報告

報告人：賴正蘭

壹、社區發展及文化發展業務：

- 一、輔導本鄉各社區發展協會召開年度會員大會、理監事會議、協會改選暨相關業務之推動，俾利各協會會務運作正常。
- 二、輔導本鄉各社區發展協會暨其他社團辦理各項社區營造計畫，並酌予補助經費。
- 三、輔導本鄉各中小學、社區發展協會暨其他社團辦理各項文化活動、政令宣導等，並酌予補助經費。
- 四、辦理本鄉各社區活動中心充實內部設備、修繕及建築物公共安全與消防設備檢查申報事宜，以落實公共建築物基礎設施之完備。
- 五、辦理本鄉防災避難收容處所之物資整備及充實相關設備與安全管理。
- 六、賡續辦理 110 年度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宜蘭縣大同鄉玉蘭客庄暨復興村客家遺址創生環境營造計畫，執行玉蘭客庄文物館整修及復興村隘勇路遺址步道工程施作。

貳、社政及公墓管理：

- 一、辦理本鄉各村公墓僱工割草及垃圾清理事宜。
- 二、受理及核發本鄉埋葬、起掘許可證明。

三、辦理本鄉獎勵喪葬火化或起掘補助事宜。

四、辦理本鄉清明祭祖便民措施事宜。

五、辦理本鄉公墓更新下村宣導事宜。

六、辦理本鄉公墓調查建檔事宜。

七、辦理本鄉公墓更新興建四季納骨牆第三期工程。

八、「原住民及花東離島地區殯葬設施改善計畫-寒溪公墓興建納骨牆工程」刻正施作中，該工程已提報 111 年度內政部「殯葬量能提升計畫」賡續爭取主體工程補助經費事宜。

九、辦理本鄉智腦及長嶺公墓更新-水土保持計畫及興辦事業計畫作業事宜。

參、社會福利、社會救濟業務：

一、自 110 年 10 月 1 日起開始公告並受理 111 年度各項社會救助申請事宜(包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殘障津貼、老人津貼、育兒津貼、兒少生活扶助、身障安置等)。

二、賡續辦理本鄉 111 年度社會救助申請案，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經核定符合者計有：

(一) 低收入戶計 140 戶，列款者合計 361 人。

(二) 中低收入戶計 69 戶，列款者合計 193 人。

(三) 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符合補助者計 127 人。

(四) 中(低)收入戶殘障者生活津貼，符合補助者計 91 人。

三、協助本鄉鄉民 110 年 11 月起至 110 年 4 月底止申辦急難救助並核撥 89 人計新台幣 36 萬 7,000 元整。

四、協助鄉民轉介慈善機構申辦喪葬及醫療費用等救助事宜。

五、協助各界發放捐贈本鄉低收入戶及弱勢家庭愛心物資計有：

(一) 財團法人紅富善坊教育基金會捐助本鄉低收入戶 110 戶(不含安置)禮券每戶 600 元計 114 人，總計 6 萬 8,400 元整。

(二) 善心人士捐助本鄉列冊弱勢家庭計每戶 1,000 元禮券計核發 504 戶總計 50 萬 4,000 元整。

六、辦理行政院關懷弱勢家庭(111 年 3 月至 12 月)加發低收入戶每人每月 750 元、中低收入戶每人每月 500 元生活補助事宜。

七、辦理社會救助米糧發放列冊弱勢家庭事宜。

八、辦理本鄉婦女生育補助共計 41 人，並撥付新台幣 41 萬元整。

九、辦理本鄉幼童托教補助共計 5 人，並撥付新台幣 1 萬 6,740 元整。

十、協助本鄉鄉民申請身心障礙生活補助共計 12 人。

十一、協助本鄉鄉民申請父母未就業育兒津貼計 41 件。

- 十二、協助本鄉 65 歲以上老人、身心障礙人士辦理敬老及愛心卡計 54 人。
- 十三、協助本鄉鄉民申辦特殊境遇家庭暨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共計 7 件。
- 十四、協助本鄉鄉民辦理身心障礙殘障鑑定計有 53 人、生活/醫療輔助器具費用申請補助計有 1 人、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換發者 6 人。
- 十五、受理本鄉低收入戶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申請收容安置計 5 件。
- 十六、協助本鄉鄉民申請發展遲緩兒童補助共計 10 人。
- 十七、發放 111 年度獨居老人春節慰問金(每人 1,000 元，56 人)
總計新台幣 5 萬 6,000 元整。
- 十八、協助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目前在職 207 人。
- 十九、辦理補助本鄉鄉民搭乘復康巴士交通費用事宜。
- 二十、辦理補助本鄉文健站餐飲及相關計畫事宜。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公所觀光產業發展課工作報告

報告人：張淑美

壹、旅遊服務推廣業務：

- 一、辦理本鄉旅遊服務中心旅客旅遊諮詢服務。
- 二、持續更新本鄉旅遊服務中心官方粉絲頁旅遊相關訊息。
- 三、執行本鄉旅遊服務中心附設停車場收費作業，自 11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共收費新台幣 31 萬 7,300 元整，人數約計 3 萬 5 千人 (小車 5,221 台，大車 375 台)。

貳、觀光行銷規劃與執行：

- 一、持續辦理本鄉觀光網站推廣及維護作業。
- 二、採購印刷本鄉親山旅遊地圖摺頁。
- 三、辦理 111 年大同鄉桌曆設計及印刷。
- 四、111 年 3 月 30 日於九寮溪自然步道園區辦理「生態旅遊資源盤點好幫手—愛自然 iNaturalist 自然觀察 APP」課程。

參、公園及觀光景點維護管理：

- 一、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110 年度宜蘭縣大同鄉創生計畫崙埤部落生態旅遊基地泰雅地景公園環境營造」工程，刻由財經課執行中。
- 二、辦理 111 年度崙埤河濱公園花海園區播種及施肥作業。
- 三、辦理崙埤河濱公園全區樹木施肥、側枝修剪及保護網重新綁定

- 作業，及生態池旁橋梁之橋面墊高鋪平以改善排水功能。
- 四、110 年 11 月辦理崙埤河濱公園內裝置藝術公仔重新烤漆。
- 五、辦理「111 年度崙埤河濱公園及松羅國家步道停車場僱工砍草及環境維護」招標案，並於 3 月底完成第 1 次砍草作業。
- 六、辦理本鄉旅遊服務中心無障礙廁所改善及親子廁所增設，並進行公廁彩繪作業。
- 七、辦理 111 年度本鄉旅遊服務中心及九寮溪自然步道、崙埤河濱公園、寒溪吊橋、四季甕溪游吊橋等公共意外責任險。
- 八、辦理松羅國家步道停車場旁溝渠水生植物清理作業。
- 九、辦理寒溪大元山觀光生態導覽解說站砍草維護作業。
- 十、辦理九寮溪自然步道露營烤肉區老舊及破損設施拆除作業。
- 十一、於寒溪吊橋頭斜坡道兩端增設路滑封路改道指示牌。
- 十二、本鄉旅遊服務中心自 3 月 30 日起每日上、下午各進行一次清消工作，及每月初委外之全區清消作業。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公所人事室工作報告

報告人：黃福廷

壹、任免遷調：

- 一、本所觀光產業發展課辦事員尼嘎·索克魯曼於 110 年 12 月 30 日報到。
- 二、本所財經課技士 1 名，列 111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四等及三等考試任用計畫。

貳、獎懲資料：（統計期間 110 年 10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官等	人次	嘉獎	記功	記大功
委任	16	13	3	0
薦任	30	21	9	0

參、公務人員訓練及進修：

- 一、本所公務人員 111 年 1 月至 4 月每人平均學習時數為 6.4 時，其中數位學習 6.2 時、實體學習 0.2 時。
- 二、公餘進修 1 人。

肆、員工各項補助費：

- 一、核發本所員工結婚補助費(111.02.14)1 人計 38,540 元。
- 二、核發本所員工喪葬補助費(110.10.02)1 人計 215,075 元。
- 三、核發本所及代表會編制員工 16 人，110 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計 172,400 元。

伍、退休照護方面：

- 一、核發本所退休員工 111 年中秋節慰問金(8 人)每人 1,600 元。

二、核發本所退休公務人員 17 人，111 年 4 月之月退休金計 328,836 元。

三、核發本所退休人員遺族 7 人，111 年 4 月之遺屬年金計 81,384 元。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公所主計室工作 報告

報告人：朱佩玲

壹、歲計業務：

- 一、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所頒訂「110 年度總決算編製作業手冊」等規定編製完成本鄉 110 年度總決算書。
- 二、110 年度歲入總決算數為 396,448,689 元，歲出總決算數為 416,257,323 元，歲入歲出餘絀數為-19,808,934 元，餘詳如 110 年度總決算書。

貳、會計業務：

- 一、審核各項支出是否符合規定及預算是否足以容納並撙節支出，編製收支、轉帳傳票與帳簿登錄，編送每月會計報告及半年報。
- 二、依規定辦理採購案件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等監辦事宜。

參、統計業務：公務統計報表審核及彙整。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公所清潔隊工作報告

報告人：陳文正

壹、廢棄物清除處理：

本鄉廢棄物收運後送至本縣利澤焚化場處理，平均每人每日垃圾量為 1.26 公斤，111 年 10 月至 111 年 2 月份資源回收率為 59.05%。

貳、推動零廢棄、全分類工作：

- 一、本鄉全面實施垃圾不落地及強制分類，收運垃圾分三組路線，夜間分二組、日班一組。
- 二、持續輔導本鄉資源回收個體業者及成立社區資源回收站，以協助各村進行回收物之定點回收工作，目前設置 11 處資源回收物回收點。
- 三、每個月排定稽查人員隨垃圾車進行破袋稽查，並宣導鄉民資源回收、垃圾分類之觀念。
- 四、協助轄內各機關學校團體及民間業者資源回收物之收運，以達到資源回收再利用之目的。

參、環境維護及整頓：

- 一、本鄉榮獲本縣 110 年下半年度環境清潔考核第二組第二名及 110 年度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計畫第二組第二名。

二、持續辦理各項有關環境保護之稽查（含攝影、破袋、髒亂點及落實遛狗不留便）等工作。

三、本鄉榮獲 110 年度環保志工中隊服務績效考核「優等」。

肆、推動環保教育：

一、為增進清潔隊工作人員專業知能，定期辦理清潔隊員業務聯繫會、在職訓練及衛生講習等，俾以提升服務品質。

二、111 年 3 月間辦理環保志工及相關人員縣外觀摩活動，加強環保志工之環保知識及技能，並強化各志工小隊間的溝通聯繫，提升服勤能力。

三、配合鄉內大型活動辦理各村資源回收、垃圾減量及村里環境清潔日等環保業務宣導及活動說明會，自 110 年 10 月至 111 年 3 月共辦理 15 場次。

四、利用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之廣播設備，宣導民眾資源回收、垃圾減量及相關環保政令，以加強民眾對環境保護之認知。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立幼兒園工作報告

報告人：何小萍

壹、教學活動：

- 一、訂定本園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習區課程計畫，各班依期程及目標實施教學。加入國幼班輔導團，配合教育處每月一次輔導員及教授入班輔導，提升教保服務品質。
- 二、聘請當地具有族語認證資格講師、耆老及文化工作者教導幼童母語及傳統歌謠等，傳承泰雅文化。
- 三、配合課程教學，辦理戶外教學活動及各項親子活動，拓展幼兒視野並增進親子關係。

貳、充實內部設備：

- 一、購置各班幼童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材及文具用品等設備。
- 二、充實改善各班設施設備、遊樂器材及教學環境之各項軟硬體。
- 三、申請教育部 111 年度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補助款計 462 萬餘元。

參、幼兒園業務：

- 一、每學期召開教學及園務會議，積極推動幼兒園各項教學活動及應辦業務，並定期辦理班親會、慶生會及同樂會。
- 二、辦理各班衛生保健、發展評估及兒童福利工作。
- 三、辦理各班幼童平安保險，協助申請理賠等相關事宜。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鄉立圖書館工作報告

報告人：廖朝明

壹、圖書館業務：

- 一、11 月 22 日~12 月 6 日辦理「說演故事百寶箱校園巡迴活動」，計 8 場次 225 師生參加。
- 二、宜蘭產技協會於圖書館二樓辦理「111 年度原鄉商品行銷實務班」為期 2 個月課程，籌辦中。
- 三、宜蘭縣政府補助 111 年度購書補助案經費新台幣 5 萬 8 千元及本所自籌配合款 1 萬 5 千元共計 7 萬 3 千元整。
- 四、2 月 7 日~10 日響應「世界母語日」於圖書館辦理「2022 說族語在大同」，計有 93 人次參與。
- 五、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4 月新增借閱證 108 張，累計持證人數 1,026 張。新增書量 129 冊，館藏 33,467 冊。目前流通 213 人 462 冊書籍（其中續借 606 冊）。

貳、泰雅生活館業務：

- 一、泰雅生活館常設展空間改善工程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決標，工期至 111 年 6 月。
- 二、館員許再發於 12 月退休，遺缺經甄選由楊佑恩遞補。文專人員阿慕依亞告 4 月離職，遺缺由原文中心遴選派補。
- 三、12 月辦理泰雅生活館駐館工藝師甄選，錄取人員計有林麗芬、楊玉蘭、賴秀桂、百列優命、王秀琴、周李文春等 6 人。（1

退出、2 新進)

四、為加強服務春節期間(2月2日~6日)開館計有213名遊客入館，並實施1場線上手作教學課程計29人參與。

五、專業教育訓練：

- (1) 2月21日參加原民會辦理之「111年度輔導原住民文化館政策說明會議」。
- (2) 3月3日參加花蓮考古博物館辦理之「博物館升級計畫專業工作坊」。
- (3) 3月4日參加於資策會辦理之「文化場域數位轉型及5G應用」訓練會議。
- (4) 4月19~20日參加台博館舉辦之經營管理培力工作坊。

六、服務統計：

	110.11.1~110.12.31	111.1.1~111.4.10	合計
開放天數	52天	80天	132天
參觀人次	1,562人	4,684人	6,246人
DIY(線上教學)	8場次 240人	13場次 390人	21場/630人
特展活動	1場	1場	2場

第 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9 日

大會主席：今天的議程是鄉政綜合質詢，開始之前請秘書宣讀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賴主席文富：針對松羅土地變更乙案，上次有提到，而松羅村民也非常關心，目前辦理的進度如何，請業務課說明一下，俾便向松羅村民說明。

黃課長光輝：有關松羅土地變更編定乙案，去年原民所有邀集各村村長，針對各村有需要農地變更的部分做溝通及商討，目前由原民所統一處理中。

賴主席文富：我們是針對松羅專案陳情的部分，將近兩年時間，也透過立委幫忙，公所也在積極處理，過程是怎樣..？

黃課長光輝：原民會有國土計畫的專案補助給原民所，把松羅一案及各村所需要的，都納入國土計畫裏面，所以去年有邀集各村村長，針對各村需求做溝通商討並納入處理。

賴主席文富：本案程序上已進行一半了，請公所相關課室確實的瞭解現況及進度，讓我們能具體的答復村民。

楊代表金源：延續主席所講的松羅這個案子，去年縣政府有來開過會，應該縣政府通過就可以了吧。另外看到圖書館的工作報告內容，這個是針對圖書館還是生活館？

廖館長朝明：生活館是第二個部分，在第 36 頁倒數第 6 行。

楊代表金源：工作報告內容都沒有看到錢多少，參觀的人數多少？還是疫情的關係，沒有人來？

廖館長朝明：生活館的業務是在 36 頁下半段，入館人數統計是列在最後一項的服務統計表。入館收費金額的部分，是因為疫情的關係及生活館有二個工程在進行，所

以之前有簽請鄉座核可，讓遊客持續入館參觀，也避免遊客看到進行中的工程及疫情的關係，會有效果打折及負面反應的情形，所以在疫情這段時間暫時不收費，俟疫情過後再行評估收費。

楊代表金源：工作報告應該載明目前專案入館不收費才對。

廖館長朝明：好，下次改進，謝謝。

黃代表金海：請教公所，目前大同鄉的疫情滿嚴峻的，截至目前為止確診人數大約有 400 多人，在宜蘭縣是排名第二，第一是南澳。現在公所內部也有少數同仁確診，請問公所辦公大樓會多久消毒一次？因為很多鄉民也都持續會到公所洽公，不論如何，第一線一定要確實清消。第二個是多久會到各村消毒一次？請教一下，謝謝。

黃主任福廷：今日秘書因病無法列席，有關辦公室清消的部分，總務有請工友於每日下班後，以漂白水清潔地板，公共區域也會用酒精消毒。

何鄉長勝立：各村的部分，我有交代清潔隊去消毒，而消毒必須要好天氣才可以，上次消毒從南山下來，預計進行全鄉消毒，但是碰到持續下雨。我們沒有訂定消毒週期，因為清潔隊人力不足，任務很多，不過我們會等天氣好轉之後，進行全鄉消毒。

陳隊長文正：有關消毒的部分，只要是連續假日後的上班日，會針對人潮聚集的地方進行清消，比如說南山的商店街、老人關懷站，英士村、玉蘭巷及寒溪吊橋等地進行消毒作業。另外針對村長及村民反映的部分，也會視情況消毒。這幾天都在下雨，我們就針對學校、幼兒園的廁所、走廊等進行清消。只要天氣放晴，就會安排

人力進行全鄉消毒，也會視狀況，每週消毒一次。

黃代表金海：請問消毒藥劑為何？是不是只有漂白水？

陳隊長文正：是漂白水，而且是全國一致。

黃代表金海：在此說聲謝謝，辛苦了！本次疫情肆虐，本鄉也越來越危險，如果有時間的話，也請常做全鄉性的消毒，讓民眾感受到公所的作為，也讓鄉民安心。也請多注意自己的身體，戴口罩、勤洗手。在此有個建議，若同仁無異議的話，開會時間是越短越好，避免相互感染。

鐘代表進財：請問一下農業課，平地人比我住在英士還久的人很多，在民國八十六年時，好像是蔡煌郎吧，有講一段的決議文，就像是呂紹維的背景情況就是這樣，比我還早，現在是山地保留地還是原住民保留地？我還搞不清楚。民國八十幾年平權會到立法院拜訪時，就原住民保留地管理草案，提出內容有欠周延。剛才前面所講的問題，後來有沒有獲得解決，請說明一下。針對非原住民早期就居住在原鄉，也並非買賣而取得土地的協議問題，農業課是否有何解釋，或是條例、辦法等相關資料，讓我們能在部落裡，向早期就居住在部落裡的承租保留地住戶說明。

黃課長光輝：有關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內容就有說明，非原住民朋友在原鄉部落，於79年以前承租有案的土地，照承租土地延續租約，之後的就沒有續租的條件。剛才提到呂紹維的情形，他是在林班地裡面，現在已經解編為國有財產局土地，也繼續承租使用。或許承租人私下有買賣或其他情形，我們還是針對個案處理。

鐘代表進財：就樂水早期居住在東溪巷或碼崙巷的漢族朋友，現在

就還有承租的問題，我不知道怎麼回答他們，我是希望在你這邊有的資料提供給我，讓我知道怎麼說明。

黃課長光輝：有關這方面的法律規定，會後再提供給鐘代表參閱知悉敬啟。

楊代表金源：看一下工作報告的客家庄的問題，這個議題也看了四年多了，到底是怎樣了，好像是進退兩難，感覺似乎是故意刁難。已經好幾年了，也早已設計好了，不知這中途是發生甚麼事情？應該還沒標出去吧，我想瞭解一下，剛才玉蘭村民也打電話問我，請相關課室說明一下。

曾課長家偉：關於玉蘭客庄的問題，預算書是今年年初送審，星期二鄉長有招集本人及社會課長商討研議。核定是 1,720 萬，我們配合款是 120 萬，107 年規劃案是 5,000 萬，核定 2,000 萬，因為連續修正了好幾次，昨天還在修正這個計畫。社會課承辦人也專程去縣政府洽辦，只要他有請我們修改的部分，我們都馬上修改，現在等待民政處長招集我們。縣政府認為我們沒有按照他們的指示去做，我們也有請代表透過孔立委幫忙，游輝真也透過陳歐珀立委。我們會持續追蹤辦理，請他儘快核定預算書，我們才能上網公告，現在預算書送去了，他沒有審，現在是在審四年前的計畫，一直在改，我們也搞不清楚到底是如何。昨天已經親自送過去了，等他轉出去，下星期二前看有何消息，再向二位代表報告。

楊代表金源：聽課長這樣講，我們是很認真在做，問題應該是出在客委會，剛才聽課長提到他還在審四年前的計畫，等

了幾年了，消息是讓人高興，但是，唉！鄉長是否能招集並帶我們去一下，謝謝。

何鄉長勝立：我補充一下，他有給一個 170 萬的規劃案，我們自籌 28 萬，那是秘書當鄉長的時候。200 萬是他的規劃費，下來以後就招標給設計公司，他的計畫案是 5,000 萬，好了之後我們就送到客委會審查，也好幾次去做報告，我去了一次，最後只核定 1,720 萬，只好計畫範圍縮小到現在的情形，而且計畫又要改，因為是工程的部分，社會課就轉給財經課。這個計畫案也被他退很多次了，昨天再送最新的。送去之後，客委會又找縣政府，指稱縣政府未盡督導之責，所以民政處長也打電話找我。像這種計畫，公所是沒有這個能量的，也是請設計公司將計畫擬定後才送審，送到縣政府之後，他應該要先行審定是否能送客委會，也是有審核計畫書的責任，可能他連審都沒有，就直接送客委會，所以就被退回來，可能處長也是被蒙在鼓裡，所以他請本所財經課及社會課去溝通，看要如何幫我們。這個狀況游輝真也都知道，我們請了孔立委，他也請了陳歐珀立委，立委去講，他們就很客氣，也客氣一次而已啦。公所一直在推，都很積極努力在處理，我們是被動，他們是主動，現在等處長招集協調。

第 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0 日

大會主席：今天的議程是鄉政綜合質詢，開始之前請秘書宣讀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楊代表金源：星期二到清水地熱參加遊憩區 BOT，公所派承辦人參加。那天有請他們先不要標出去，他這個好像是由一

個財團得標承攬的案子，我們那天在場有反對，兩個議員也反對。所以我想瞭解一下公所的態度是怎樣，那邊是我們大同鄉的行政區域，我也認同鄉長之前講的回饋機制，但是在還沒有講好之前標出去，我們當然會反對，他這個是促參案，而甚麼是促參？我想瞭解一下，鄉長的想法如何？村民也想知道，我會轉達讓他們知悉。

何鄉長勝立：今天早上陳村長有打電話給我，清水地熱這個問題是從民國 60 幾年縣政府向林務局撥用時就開始產生了，現在已經是民國 111 年了，我們要求縣政府、林務局幾年了，他理過我們沒有！為什麼那天我沒有去？他沒有理過我們啊！我剛上任後，要把 6 個攤位擺進去，到現在都沒有。我們要回饋金，他也不承諾，我們上次去也有講過回饋金，縣政府也都不承諾，他說那個錢還沒到縣政府，所以沒辦法給你們，我們到縣長室也是談到回饋金，講了幾年了，這是我們處境的問題。國家認定促參法可以准，而促參法就是促進民間參與標案的用意，所以就是 BOT。這是法律已經准了，我們說不准，他還是要做啊，我們也無可奈何！難道放置兩輛怪手讓他不能進去嗎？我們的想法就是希望把機構給本所來管理，可是促參法是不准的，而縣政府也不做啊。唯一解決之道就是誠如村長講的，改天再去跟縣長講，早上已經打電話給縣長助理，告知改天邀集村長及代表再去與縣長溝通爭取，請她安排時間。

楊代表金源：松羅段 515 地號已經在訴願了，有結果了嗎？

黃課長光輝：有關這個部分是提了兩次訴願。

楊代表金源：第二次訴願不是已經下來了，怎麼還沒看到？對縣政府而言，就按照訴願結果來判就好了，不要再勞民傷財了。

黃課長光輝：這個案子我有看過了，就公所內部而言，有補充的資料，也有待釐清，也擔心被檢舉之後我們會站不住腳，所以原則上由民眾提起訴願，訴願結果若對民眾有利，就按照訴願委員會建議的來做，所以還是按照程序進行。

第 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3 日

大會主席：今天的議程是鄉政綜合質詢，開始之前請秘書宣讀上一次的會議紀錄。

鐘代表進財：前兩天不是有一位選手得了總統獎，那公所這邊因為疫情的關係，可能無法公開的表揚，不知有何鼓勵的方式。

劉課長智勇：目前還不知道有此事，要先了解一下。

鐘代表進財：你先去了解一下，得這個獎也不容易，應該給予鼓勵才對。

陳代表忠義：民政課的工作報告資料第 8 頁，上次去參加原住民族部落同意參與辦法說明會，各部落的鄉民代表、村長、會議主席都來了，也提了很多意見，請問他們答復了沒有？

劉課長智勇：我們有將各位代表當時在會議提出的提案送到原民會，原民會最近有回復，希望我們針對每一個議案，以法律方式的提問，再送給原民會，本人認為有些提案是可以簡單答復，可是原民會卻要搞得很複雜，到時

候再與陳代表討論，是否有特別的案子需要原民會復。本人認為有些案子就像土地案件一樣，需要原民會以何方式來答復，我覺得變得有些複雜，會後再與陳代表討論。

陳代表忠義：是要併還是裁？做的都是一樣的工作嘛，代表、村長建議的，部落會議主席建議的，理事長建議的，都是為鄉民做事，重點是要裁還是併，就是這樣子而已，麻煩問他們一下。第二個問題是農業課第 18 頁，農政業務第二項，本鄉受理一件及鄉民逕送縣府主管機關五件，可以逕送嗎？是拖很久了還是不理鄉公所？不可能可以跳脫的，一定要回來的嘛，我想瞭解一下。

黃課長光輝：農業設施是可以逕送到縣政府去的，也可以送到鄉公所初審，縣政府那邊審了之後再會同鄉公所現勘。

陳代表忠義：農業課第 22 頁的第三項補助宜蘭縣茶葉發展協會及第四項是同一個單位嗎？

黃課長光輝：有關第 22 頁的第三項是宜蘭縣茶葉發展協會辦理茶葉比賽，包含本鄉茶農，所以依照慣例酌以補助辦理經費。

陳代表忠義：不能總是說慣例，有些事情不能上行下效，要斟酌一下。

陳代表忠義：圖書館 36 頁第三項宜蘭縣政府補助購書經費，都花完了吧？

廖館長朝明：這項補助經費規定在上半年執行完畢就可以了，現在未執行，正在辦理中。

陳代表忠義：請問主計，妳這個資料是甚麼時候完成的？

朱主任佩玲：決算的部分，大概是在過年後三月份的時候完成的，

因為四月底要送代表會。

陳代表忠義：我的意思是說，妳裏面的內容要請主管看一下，答復的內容好像是還沒有執行似的，這個早在三月就可以做完了，但是裏面的答復及口語，好像是還不知道怎麼做的事。為什麼我要問主計這個事情，妳三、四月就做完了，但是裡面要去計算時間阿，是要往前算而不是往後推算，妳做了很多，但是裏面的口語就好像還沒有做。所以以後要做的時候，就要像陳時中講的校正回歸，要做之前要向課室主管確認是否有修改文字的必要，因為裏面資料是已經做了，但是語氣是審查中、申辦中，那意思是不一樣的。所以在結案時再問一下課室主管，是否有校正及修改的必要，如此才不會讓人產生質疑。

楊代表金源：我們不是有申請將地熱納入傳統領域嗎，納入和周邊的涵義應該有所不同吧，到了原民會後好像也沒有甚麼審查，到縣政府就直接否決，沒有相關部落的關係，本席想聽聽鄉公所的意見與想法。第二個就是觀產課有在做災害復建，我也有向財經課提出意見，以前的河道是沿山邊而行，但每次下大雨之後就會改道至右側山邊，且會造成積水成溝。他們說這是觀產課的管轄，要告知該課處理，本人建議應該放置兩個涵洞，會後請瞭解一下，謝謝。

劉課長智勇：清水地熱現在的經營模式是用促參法模式。本所之前的認定就已經把清水地熱納入牛鬥部落的傳統領域了，所以有函文給縣政府，希望能依照原基法第 21 條規定，要經過牛鬥部落會議的諮商同意才可以施行，

但是這個案子送到縣政府之後會到工商旅遊處，而該處有意見，認為委託經營不適用於原基法第 21 條規定，所以縣政府將他們的意見送給原民會釋示，原民會正式函文答覆不需要經過原基法第 21 條的規定，不須經過部落會議的同意，所以縣政府就依照原民會的釋示辦理。本所的立場是希望能依照原基法第 21 條規定，經過部落會議的同意辦理，不過原民會是上級單位，也是主管機關，只好遵照辦理。

楊代表金源：這個裁示，部落會議主席及理事長他們都知道了，他們希望鄉公所能硬起來，我會向他們說明是原民會的裁示，而他們是希望能有一個補助的方式處理。

張課長淑美：九寮溪的步道災害復建施工時，有發現不屬於災害復建的部分，會後再與財經課研議辦理，它雖然是在九寮溪的災害步道內，屬於本課管轄是沒有錯，但是工程施做還是要請財經課協助，所以後續再與財經課研商協調。

曾課長家偉：剛才已經將施工照片傳給代表及張課長參閱，本課林忠孝技士有會同宏祥公司至現場勘查，需要涵管理設處理。汛期將至，若不處理會再沖毀步道，會後再與觀產課討論經費出處支用事宜，也會請顧問公司估價後研議辦理。

陳代表忠義：請問社會課，安心上工的目地在哪裡。

賴課長正蘭：安心上工這個計畫是從前年因為疫情的關係，導致很多勞工失業，才衍生的一個即時性補助的計畫，所以主要的目的是疫情的關係才產生的計畫。

陳代表忠義：一個人規定是最多 80 小時嘛。

賴課長正蘭：對。

陳代表忠義：我們請他們在部落裡打掃，有些人就講說，反正 80 小時嘛，我十天幹完，就可以不用來打掃部落了，可以這樣子嗎？

賴課長正蘭：它的計畫內容就是這樣啊！他可以選擇每天早上八點到下午五點，一天八小時，連續做十天；也可以每日做半天來計算，就是讓安心上工人員自行調配上工。

陳代表忠義：這麼說就是可以在十天內做完，我喜歡就好囉。

賴課長正蘭：原則上是這樣。

陳代表忠義：所以部落反映了，我是四季的喔！安心上工那麼多人，是來幫部落打掃，也有錢拿，是為村民服務嘛。那假設是 30 人好了，如果 30 人都講好了，從 1 日至 10 日把工作都做完，然後再去賺錢，那部落就會講啦，哇塞，這麼輕鬆啊。所以你們要請村長去廣播，告訴大家那是他們的權利，誠如妳說的，他們喜歡就可以，並沒有違反規定，但是部落就有反彈聲音啊，所以你們要請村長去廣播，告訴大家他的時數 80 小時，他要怎麼做就怎麼做，我們沒有權力干涉，這個隔閡，要說明解釋才對。

賴課長正蘭：其實辦完甄選要上工時，我們都會去各村講解他們工作的時間，並詳細說明細節，包括知會村長。

陳代表忠義：妳有跟村民講嗎？不可能嘛！妳要請村長宣導這是個規定，我們沒有權利去干涉他們，村長要宣布廣播啊，不要把這安心上工造成村民誤解，因為村民不知道啊！也不見得只有四季、南山、茂安而已。

陳代表忠義：我剛才為何強調主計決算完成後要給主管再看過，

各位看 53 頁，應該是圖書館的，99,500 這個案子，你們寫說預估今年二月中旬可以完成核銷，比如說三月才做完，應該要請圖書館是否要修改？因為三月還沒有定案嘛，所以有些內容應該修改，主計就要負起這個責任，這表示你們橫向聯繫不好。

陳代表忠義：問一下人事，公所有沒有護理人員？

黃主任福廷：公所沒有護理人員，只有幼兒園有一位護士。

陳代表忠義：他做的是護理工作嗎？

黃主任福廷：一般就是協助兒童的安全衛生。

陳代表忠義：那問一下幼兒園，四季、松羅的老師學生確診，你們做了那些處理？請報告一下。

何園長小萍：如果幼兒園有人確診，不論是老師學生..。

陳代表忠義：松羅已經確診了，四季已經確診了，我說你們是怎麼處理，已經超過半個月了，不應該沒有聽到吧？

何園長小萍：只要有確診的那一班就停課七天，確診的人，教育部會給篩劑，並依照中央的防疫規定辦理。

陳代表忠義：那妳們也是電話聯繫囉，也是休息一個星期都不要出現，是這樣子嗎？

何園長小萍：對！因為規定就是這樣子，當然我們每天都會去關心。

陳代表忠義：妳護理人員都不關心了嗎？護理人員是誰？

黃主任福廷：是藍婉真。

陳代表忠義：請問妳，她去過了沒？松羅有事情、四季有事情，妳是打電話聯絡而已嗎？都不能出面去看一下有甚麼事情嗎？

何園長小萍：因為被匡列了，我們也不能去她家裡。

陳代表忠義：好我問妳啦，松羅老師確診，或是四季小朋友確診，你們是怎麼處理妳跟我講，這樣就好了啦。

何園長小萍：教育部的規定就是只要有老師確診，我們就一定要做預防性的停課，然後請老師趕快通知學生家長停課七天，但是沒有停班。確診的人若是輕症，就在家休息，視個人狀況處理，每天也會請老師電話關懷，避免群聚的問題。

陳代表忠義：公所根本沒有掌握到，你們只會電話做事，護理人員還有編制代理，你人事也應該知道，該做甚麼就做甚麼，那可以裁掉了嘛，編到社會課殯葬管理人員就好了啊。牛頭不對馬尾嘛，該做甚麼事就做甚麼事，應該是以主要業務為主嘛，護理人員是以護理為主，其它為輔。很多人是對人不對事，而我這是對事不對人。我不敢講說上樑不正下樑歪，但很多幕僚都是因為你而上行下效，心要擺在中間，不是偏右偏左，我們是領國家的錢，就要對事不對人。再講一個案例，我女兒確診，馬上要隔離書，有的老師確診，不講話，有這樣對人不對事的嗎，哪有這樣子！本來有很多事要講的，不是針對這一樣而已。做事情對事不對人，不要對人不對事，我再強調這一點。今天主席不在，在的話我會跟他講，如果我沒有連任，我陪他選鄉長，我會幫他加油。

陳代表忠義：請問主計，你裡面資料有寫利息比往年少，是不是因為我們建設很多，自籌款多，本金少了？或是甚麼原因，你知道嗎？

朱主任佩玲：應該是利率減少的關係。

曾課長家偉：剛才主任有講，我們有存在三星地區農會定期存款，會後我會請忠仁調出來看一下，有可能是浮動利率的關係，所以利息有波動，詳細情形於會後瞭解後再向代表報告。

楊代表金源：農業課第 20 頁的工作報告，南山的羅葉尾溪都有在護溪，沒有停過。最近有人傳給我一個影片，南山的羅葉尾溪的警察派出所，應該有給南山部落使用吧，看那影片都是外地人去那裏烤火、烤肉等情形，不知南山發展協會有沒有在使用？本人是想瞭解一下。再來就是，護溪的計畫案是協會主動提到鄉公所，還是怎樣？我是想說九寮溪那個繁華的年代已經過了，到現在已將近十年，都沒有在護溪，遊客也反映溪流裡怎麼都沒有魚可以看。以前巡護溪的年代我是當村長，一去已不復返，想要回頭好像很難。這是社區主動提出給公所，還是縣政府漁業科那邊？我想瞭解一下。

黃課長光輝：有關羅葉尾溪是有法令規定永久保護的，它是櫻花鉤吻鮭的故鄉，所以雪霸國家公園、縣政府和鄉公所是有受到法令限制，它是永久保護區。我們是協助他們，協會把計畫給我們，再報到縣政府漁業股爭取這筆經費。第二個部分是巡護站的部分，巡護站是南山社區發展協會在管理使用，也有人員進駐。楊代表提的情形，他們也有向我們反映，今天主辦人已前往了解。

楊代表金源：派出所已經給南山社區發展協會使用管理了？

黃課長光輝：對，沒錯！而且裡面的設施設備都很好，楊代表提的影片應該不是事實，他們每天都有四個人在那邊，我們會去瞭解並重新換鎖。

楊代表金源：我看你們補助協會是13萬多了吧。

黃課長光輝：目前是4萬7,000元，那是漁業署補助的，另外護溪的部分是雪霸國家公園協助處理的。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會議決案

壹、鄉公所提案

一、類 別：建設類 提案人：鄉長何勝立

案 題：為台電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審議委員會補助本所辦理「111 年度發電年度促協金-大同鄉部落與周邊環境設施工程」乙案，提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年度內辦理追加預算轉正，請貴會審議公決。

辦 法：敬請貴會審議公決惠復。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同意墊付。 在場 4 人：贊成 4 人

二、類 別：建設類 提案人：鄉長何勝立

案 題：為宜蘭縣政府核定補助本所辦理「111 年 2 月 17 日豪雨致災-山段 1057 地號農路邊坡坍塌復建工程」乙案，提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年度內辦理追加預算轉正，請貴會審議公決。

辦 法：敬請貴會審議公決惠復。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同意墊付。 在場 4 人：贊成 4 人

三、類 別：建設類 提案人：鄉長何勝立

案 題：為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所辦理「寒溪村自強部落文化聚會所興建改善工程整體規劃設計」，提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年度內辦理追加預算轉正，請貴會審議公決。

辦 法：敬請貴會審議公決惠復。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同意墊付。 在場 4 人：贊成 4 人

四、類 別：社政類 提案人：鄉長何勝立

案 題：為宜蘭縣政府核定本所辦理「111 年度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補助本鄉松羅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水源巡守隊執行計畫」乙案，提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年度內辦理追加預算轉正，提請

貴會審議公決。

辦法：敬請貴會審議公決惠復。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同意墊付。 在場 4 人：贊成 4 人

五、類別：法制類 提案人：鄉長何勝立

案題：為辦理「宜蘭縣大同鄉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
(草案)」乙案，提請貴會審議公決。

辦法：敬請貴會審議公決惠復。

大會議決：修正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六、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鄉長何勝立

案題：請審議本鄉 110 年度總決算案。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送宜蘭縣政府及審計部台灣省
宜蘭縣審計室備查。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七、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鄉長何勝立

案題：請審議本鄉 110 年度道路基金附屬單位決算案。

辦法：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送宜蘭縣政府及審計部台灣省
宜蘭縣審計室備查。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貳、代表提案

一、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賴文富 附署人：全體代體

案題：檢送本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代表下鄉考察建議事項
一覽表(如附件)，提請研討案。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二、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林志維 附署人：賴文富、楊金源

案題：建請鄉公所增設寒溪堤防道路旁排水陰井，俾利匯集
排除道路及周邊流水。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 三、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林志維 附署人：賴文富、楊金源
案題：建請鄉公所改善舊新光簡易灌溉水源取水口，俾利
解決村民灌溉用水問題。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 四、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林志維 附署人：賴文富、楊金源
案題：建請鄉公所鋪設牛鬥段 118、119、120 地號農地旁
農路水泥路面約 100 公尺，以維護農作通行安全。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 五、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楊金源 附署人：賴文富、林志維
案題：建請鄉公所增設牛鬥段 118 地號農路旁路燈一盞，
以維護人車夜間通行安全。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 六、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鐘進財 附署人：楊金源、陳忠義
案題：建請鄉公所修護英士村入口涼亭走道，以維護村民
及遊客出入安全。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 七、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鐘進財 附署人：楊金源、陳忠義
案題：建請鄉公所改善樂水村衛生室後側下方排水溝，以
利住宅及周邊排水並維護環境衛生。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 八、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鐘進財 附署人：楊金源、陳忠義
案題：建請鄉公所清疏整治樂水村東壘巷排水溝，以利巷

道住宅及周邊排水並維護環境衛生。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九、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鐘進財 附署人：楊金源、陳忠義
案題：建請鄉公所清疏改善英士村運動場排水溝，以利運動場及周邊排水並維護村民及學童運動安全。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十、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黃金海 附署人：呂萬福、陳忠義
案題：請建鄉公所鋪設米羅段 209-3 地號農路水泥路面及水溝整治，以利農作通行安全並防止農作損失。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十一、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黃金海 附署人：呂萬福、陳忠義
案題：建請鄉公所施作四季村 3 鄰 29 號宅後排水設施，以利住宅及周邊排水。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十二、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黃金海 附署人：呂萬福、陳忠義
案題：建請鄉公所增設四重段 693、698 地號農路旁路燈各一盞，以維護人車夜間通行安全。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十三、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鐘進財 附署人：楊金源、陳忠義
案題：本鄉樂水村賴先生住家旁大榕樹擬捐獻給鄉公所觀產課種植，俾利鄉民及遊客觀賞休憩使用，建請公所惠予遷移種植。

辦法：如案題。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在場 6 人：贊成 6 人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

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代表下鄉考察建議事項一覽表

- 一、樂水村東壘公墓路基坍塌及路面下陷嚴重，建請鄉公所惠予修復，以維護通行安全。
- 二、建請鄉公所施設樂水村東壘三鄰巷道安全護欄，以維護人車通行安全。
- 三、建請鄉公所施設樂水村碼崙六鄰巷道安全護欄，以維護人車通行安全。
- 四、茂安村志航巷文健站前方巷道路面下陷且龜裂嚴重，建請鄉公所惠予修復，以維護人車通行安全。
- 五、建請鄉公所改善四季村立勳巷 66 號宅旁排水設施，以利民宅及周邊排水。
- 六、建請鄉公所改善四季平莎韻農路排水設施及施設擋水設施，以利農路及農地排水，防止農作損失。
- 七、建請鄉公所施作南山段 993 地號農地排水設施，以利公路及農地排水，防止農作損失。
- 八、建請鄉公所施作南山段 1064 地號農地旁邊坡擋土設施，以防止農地流失及維護農作安全。
- 九、建請鄉公所鋪設米羅段 72、73、74 地號農地農路水泥路面，以維護農作通行安全。
- 十、建請鄉公所轉請獨立山工務段將台七甲 18.6k 下方水溝蓋改為隔柵板，俾便清理水溝淤積泥沙及堵塞雜物，確保水溝排水功能。
- 十一、建請鄉公所清理整治復興村 81 巷道旁整流溝淤泥雜木約 1.5 公里，以確保整流溝排水功能及維護環境衛生。
- 十二、建請鄉公所將復興村 2 號農路路面墊高並鋪設水泥路面約 70 公尺，以維護農作通行安全。

- 十三、建請鄉公所施作復興村泰雅一路 13 巷 82 號宅側出入通行道路排水設施，以利住宅周邊排水及維護環境衛生。
- 十四、建請鄉公所改善寒溪自強新村 41 號宅旁巷道及 81 電力桿旁邊坡排水設施，以利巷道及邊坡排水，維護行車安全及環境衛生。
- 十五、建請鄉公所拓寬寒溪巷農路並鋪設水泥路面，以維護農作通行安全。
- 十六、建請鄉公所施設寒溪村寒溪巷 70 之 66 號宅旁路燈一盞，以維護人車夜間通行安全。
- 十七、英士村入口牌樓至派出所路面已坑洞百出、崎嶇不平，建請鄉公所剷除後重新鋪設柏油路面，以維護人車通行安全。
- 十八、建請鄉公所整理修剪玉蘭產業道路旁路樹，以免遮蔽路燈光線，維護人車通行安全。

附錄 1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預定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議程	時間		
			9：00-----12：00	13：30-----16：30	
05月09日	一	報到	開幕典禮暨預備會議	第一次會議 鄉長施政報告暨鄉公所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	
05月10日	二	第二次會議	鄉政綜合質詢	鄉政綜合質詢	
05月11日	三	第三次會議	鄉政綜合質詢	鄉政綜合質詢	
05月12日	四	第四次會議	鄉政綜合質詢	鄉政綜合質詢	
05月13日	五	第五次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05月14日	六	例假日	休	會	
05月15日	日	例假日	休	會	
05月16日	一	第六次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05月19日	四	第七次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05月20日	五	第八次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05月23日	一	第九次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05月24日	二	第十次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討論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閉會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實際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議程	時間	
			9：00-----12：00	13：30-----16：30
05月09日	一	報到	開幕典禮暨預備會議	
05月10日	二	第一次會議	下鄉考察	下鄉考察
05月11日	三	第二次會議	下鄉考察	下鄉考察
05月12日	四	第三次會議	下鄉考察	下鄉考察
05月13日	五	第四次會議	鄉長施政報告 各課室主管工作報告	
05月14日	六	例假日	休	會
05月15日	日	例假日	休	會
05月16日	一	第五次會議	審議公所提案	
05月19日	四	第六次會議	鄉政綜合質詢	
05月20日	五	第七次會議	鄉政綜合質詢	
05月23日	一	第八次會議	鄉政綜合質詢	
05月24日	二	第九次會議	審議公所提案 討論代表提案	閉會

附錄 2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代表出席情形統計表

日期	出席情形 會次	席次暨姓名						
		1 賴文富	2 林志維	3 楊金源	4 鐘進財	5 陳忠義	6 黃金海	7 呂萬福
05月09日	開幕、預備會							
05月10日	第一次會議							
05月11日	第二次會議							
05月12日	第三次會議							△
05月13日	第四次會議							△
05月14日	例假日	休會						
05月15日	例假日	休會						
05月16日	第五次會議	△				△		△
05月19日	第六次會議					△		△
05月20日	第七次會議					△		
05月23日	第八次會議	△						
05月24日	第九次會議	△						
備註	\：表示出席；△：表示請假；○：表示缺席							

附錄 3

宜蘭縣大同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大會議決案統計表

件數 提案別	鄉公所 提案	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人民 陳情案	合計
民政類					
財政類					
建設類	3	13			16
農業類					
社政類	1				1
法制類	1				1
人事類					
主計類	2				2
環保類					
議事類					
合計	7	13			20